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曹永明先生函告，获悉曹永明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曹永明	否	28,500,000	2019年03月19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9.61%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曹永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5.01%。曹永明先生本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2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.99%。截至目前，曹永明先生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2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.9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曹永明先生关于股票质押的函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03月21日